

##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彰化縣和美鎮農會聲明本會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人員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營業單位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 致

農業部

聲明人

理事長：

郭德勝



(簽章)

總幹事：

謝燕如



(簽章)

總稽核/稽核人員：

楊碧粉



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

陳忠興



(簽章)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9 日